

2022年度
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部门决
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部署督察工作。

2. 负责协调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争议问题。承办清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工作。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重要事项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对镇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承担区委、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和办理区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

3. 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区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裁决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工作。

4. 负责综合协调监督全区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区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5. 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配合做好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管理全区司法所、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和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工作。

6. 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工作。

7. 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

8. 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协同推进司法行政系统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9. 指导管理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装备工作。

10. 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11. 负责本部门和管辖单位党的建设相关工作。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本级

2、淄博市张店区法律援助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7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26.68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5.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2.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3.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1.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71.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99
	30			61	
总计	31	1472.96	总计	62	1472.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1.98	1471.98	0	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6.68	1126.68	0	0	0	0	0
20406	司法	1126.68	1126.68	0	0	0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880.65	880.65	0	0	0	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6.64	186.64	0	0	0	0	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	30	0	0	0	0	0
2040610	社区矫正	29.39	29.39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99	205.99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08	158.08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08	53.08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34	94.34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6	10.66	0	0	0	0	0
20808	抚恤	19.61	19.61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61	19.61	0	0	0	0	0
20809	退役安置	26.34	26.34	0	0	0	0	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34	26.34	0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0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6	42.36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6	42.36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6	29.46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	12.9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13.6	13.6	0	0	0	0	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6	13.6	0	0	0	0	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3.6	13.6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35	83.35	0	0	0	0	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35	83.35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5	83.35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1.98	1186.01	285.97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6.68	880.65	246.03	0	0	0
20406	司法	1126.68	880.65	246.03	0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880.65	880.65	0	0	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6.64	0	186.64	0	0	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	0	30	0	0	0
2040610	社区矫正	29.39	0	29.3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99	179.65	26.34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08	158.08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08	53.08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34	94.34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6	10.66	0	0	0	0
20808	抚恤	19.61	19.61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61	19.61	0	0	0	0
20809	退役安置	26.34	0	26.34	0	0	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34	0	26.34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6	42.36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6	42.36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6	29.46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	12.9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13.6	0	13.6	0	0	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6	0	13.6	0	0	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3.6	0	13.6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35	83.35	0	0	0	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35	83.35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5	83.35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7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26.68	1126.68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5.99	205.99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36	42.36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6	13.6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35	83.35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1.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71.98	1471.98	0	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9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99	0.99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9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1472.96	总计	64	1472.96	1472.96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71.98	1186.01	285.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6.68	880.65	246.03
20406	司法	1126.68	880.65	246.03
2040601	行政运行	880.65	880.65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6.64	0	186.6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	0	30
2040610	社区矫正	29.39	0	29.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99	179.65	26.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08	158.08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08	53.08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34	94.34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6	10.66	0
20808	抚恤	19.61	19.61	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61	19.61	0
20809	退役安置	26.34	0	26.3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34	0	26.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	1.96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6	42.36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6	42.36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46	29.46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	12.9	0
213	农林水支出	13.6	0	13.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6	0	13.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3.6	0	1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35	83.35	0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35	83.3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35	83.35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9.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665.94	30201	办公费	15.1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3.34	30202	印刷费	1.8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104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4.34	30206	电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6	30207	邮电费	3.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46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	30211	差旅费	0.04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5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23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51.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19.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6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7.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13.0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0.13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2.4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1132.68	公用经费合计						53.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4	0	3.74	0	3.74	0	3.74	0	3.74	0	3.74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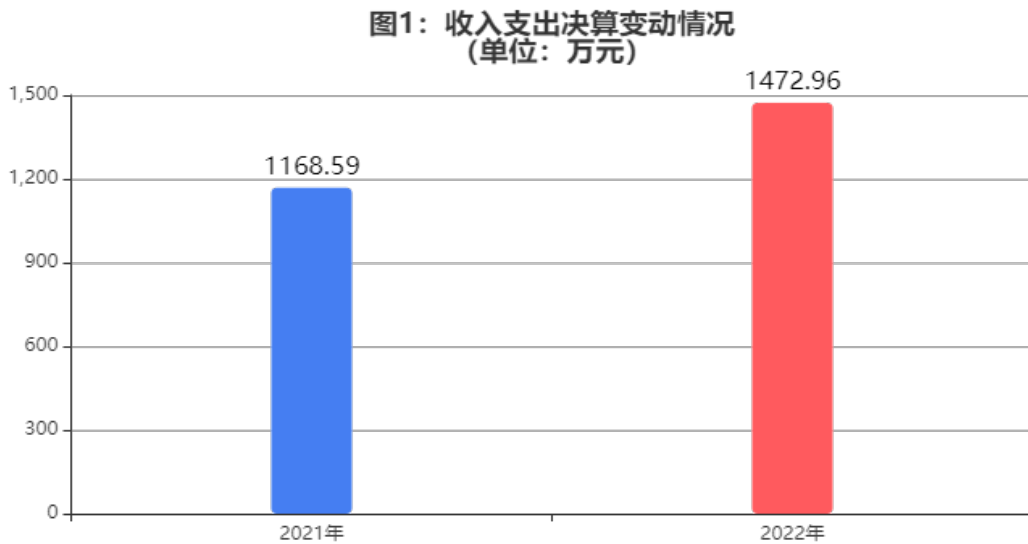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472.9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04.37万元，增长26.05%。主要是工资、项目经费等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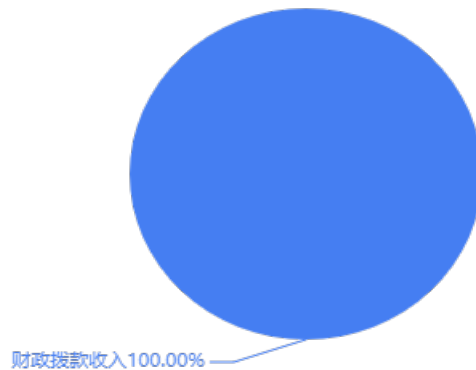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1,471.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71.98万元，占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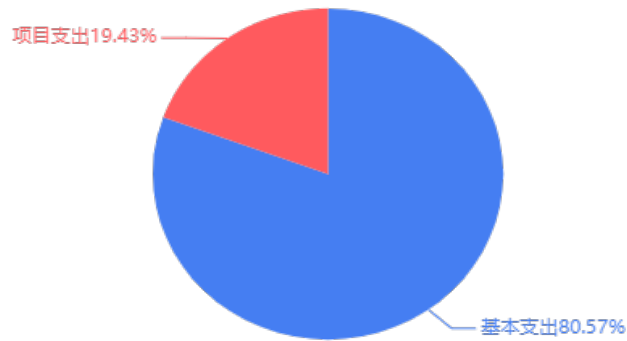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1,471.9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304.29万元，增长26.06%。主要是工资、项目经费等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1,471.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86.01万元，占80.57%；项目支出285.97万元，占19.43%。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186.01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74.34万元，增长17.23%。主要是工资提高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285.97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130.03万元，增长83.38%。主要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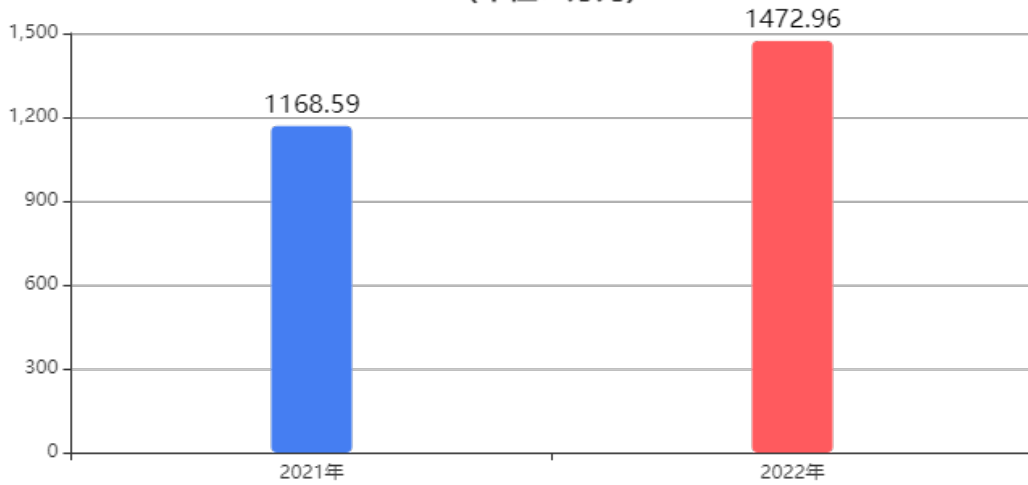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472.9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04.37万元，增长26.05%。主要是工资、项目经费等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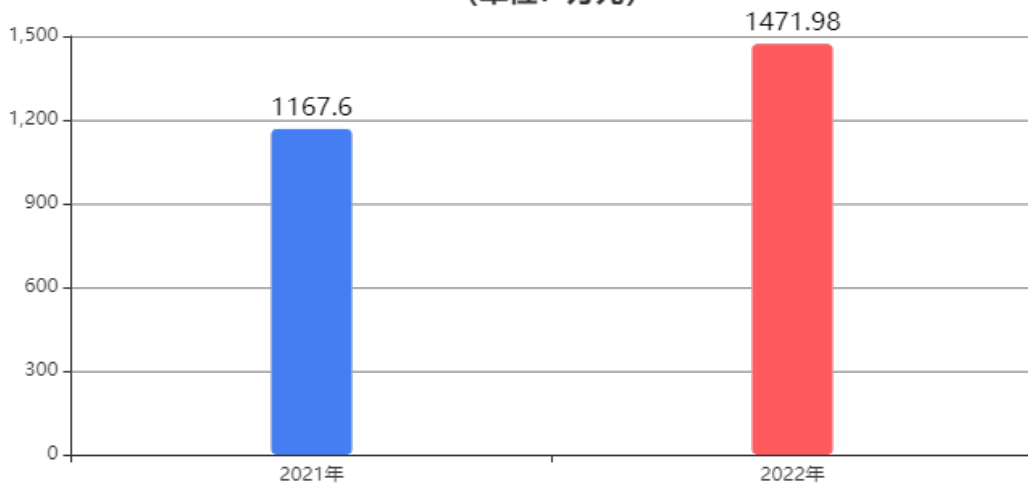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1.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04.38万元，增长26.07%。主要是工资、项目经费等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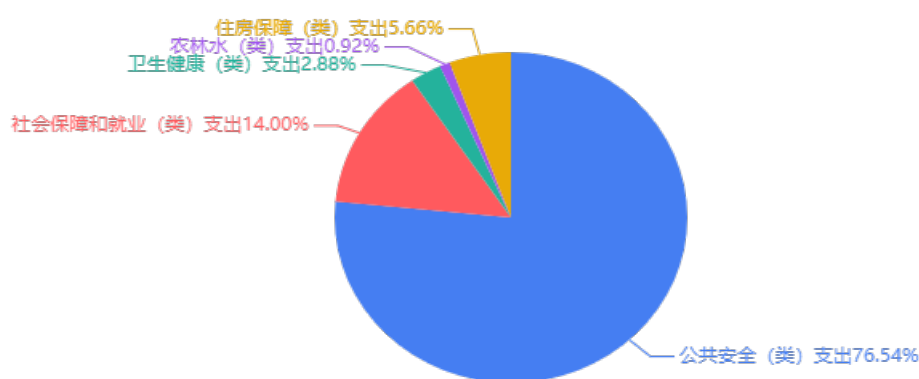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1.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126.68万元，占76.5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05.99万元，占14%；卫生健康(类)支出42.36万元，占2.88%；农林水(类)支出13.6万元，占0.92%；住房保障(类)支出83.35万元，占5.6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02.23万元，支出决算为1,47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项目经费等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22.89万元，支出决算为880.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284.58万元，支出决算为186.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压减。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29.4万元，支出决算为29.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压减。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1.15万元，支出决算为5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数量增加、增资。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4.58万元，支出决算为94.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基础绩效，缴费基数提高。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6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据实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6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死亡人员抚恤金据实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6.39万元，支出决算为2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保险基数调整。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64万元，支出决算为1.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据实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9.06万元，支出决算为29.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基础绩效，缴费基数提高。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单独列报。

13、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4.1万元，支出决算为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考核结果据实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6.44万元，支出决算为83.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基础绩效，缴费基数调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186.0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132.68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

公用经费53.33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差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费、印刷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3.74万元，支出决算为3.74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3.74万元，支出决算为3.74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等单位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等单位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3.3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92万元，增长20.09%，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费用未列入在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组织对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6个，涉及预算资金223.17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11.84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6个项目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

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全面推进矛盾化解机制建设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2022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1. 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3分。全年预算数为111.84万元，执行数为111.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案件数(件)1225件；二是调解成功率92%；三是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民生领域法律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案件复杂性高，案件调解成功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努力为困难群众提供及时便利、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将涉及基层群众的矛盾纠纷纳入法治化轨道解决，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2. 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4分。全年预算数为13.6万元，执行数为1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律师值班时间8小时/人/月；二是法律宣传咨询群众解答率97%；三是提升基层群众法律意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有个别群众因为值班时间问题，未解答完毕，群众法

律咨询需求更大，时间需要延长。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倡导律师多奉献服务群众或是电话解答。

3. 开展法律援助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1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受理法律援助案件数550件；二是涉及法律援助案件中尽可能为受援人挽回经济损失；三是依据法律援助职责，落实政府责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明确服务对象需求，提升满意度。

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开展的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四）部门评价结果。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3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的基本支出经费。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经费。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用于公共法律服务的支出经费。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 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实施退役安置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实施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由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由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

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一村(居)一法律顾问经费。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 金额	决算 金额	自评 得分	备注
1	全面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	111.84	111.84	99.3	
2	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	13.6	13.6	99.4	
3	开展法律援助活动	30	30	99.1	
4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29.39	29.39	97.9	
5	退役士兵公益岗位安置	26.34	26.34	99.4	
6	弹簧厂诉区政府补偿案件代理费	12	12	99	
	总计	223.17	223.17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具体项目信息公开时予以剔除。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全面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							
主管部门	[110]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110]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9.8	111.84	111.84	10分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9.8	111.84	111.84	10分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多元化解机制建设资金109.8万元，提高基层预防化解纠纷的能力，将涉及基层群众的矛盾纠纷纳入法治化轨道解决，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通过支付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资金111.835万元，完善便民利民措施，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民生领域法律服务，努力为困难群众提供及时便利、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将涉及基层群众的矛盾纠纷纳入法治化轨道解决，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专职人民调解员人数	≥45人	45人	10.0	10.0	
		时效指标	受理纠纷调解及时率	100.00%	100%	5.0	5.0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95%	92%	10.0	9.7	案件调解成功率有待进一步提高，提高调解能力与素质
		成本指标	人民调解员办案工资及律师值班费用	≤111.84万元	111.84万元	10.0	10.0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员调解成功的案件数	≥1200件	1150件	10.0	9.6	案件调解成功案件数有待进一步提高，提高人民调解员的素质和调解能力。
		数量指标	化解矛盾纠纷案件数	≥1225件	1225件	5.0	5.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保障	保障	15.0	15.0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长期和谐稳定	保障	保障	15.0	15.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调解人员满意度	≥95%	96%	10.0	10.0	
总分					100.0	9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开展法律援助活动							
主管部门	[110]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110]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分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30	10分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法律援助经费30万元，提供法律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			通过支付法律援助资金30万元提供法律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无偿法律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550件	550件	10.0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率	≥99%	94%	10.0	9.5	受疫情影响。进一步提高受理及时率，提高法援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投诉率	≤5%	4%	5.0	5.0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经费	≤30万元	30万元	10.0	10.0	
		质量指标	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	提高	提高	5.0	5.0	
		数量指标	受援人数	≥550人	550人	10.0	10.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维护司法公平公正	维护	维护	15.0	15.0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维护	维护	15.0	15.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受援人满意度	≥95%	91%	10.0	9.6	服务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服，加大日常培
总分					100.0	9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							
主管部门	[110]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110]淄博市张店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1	13.6	13.6	10分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4.1	13.6	13.6	10分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14.1万元，以政府购买法律服务为基本保障，引导社会力量中的法律专业人才开展法律服务，实现法律顾问100%全覆盖。			通过支付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13.6万元为村居居民提供法律咨询及相关服务“提升规范化水平，打通了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律师每月值班时间	≥8小时	8小时	10.0	10.0	
		时效指标	调解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0	10.0	
		质量指标	法律宣传咨询群众覆盖率	≥95%	97%	10.0	10.0	
		成本指标	一村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14.1万元	13.6万元	10.0	10.0	
		数量指标	全区值班律师人数	≥110人	110人	10.0	10.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矛盾纠纷解决	解决	解决	15.0	15.0	
		可持续影响	提高群众法律知晓率	提高	提高	15.0	15.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6%	90%	10.0	9.4	对村（居）民生作用不广泛，律师加大参与群众矛盾纠纷力度
	总分					100.0	99.4	

2022 年度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 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健全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党委政府领导、司法行政机关具体负责、有关部门协作配合、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制度，努力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全力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把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回应民生诉求，完善便民利民措施，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民生领域法律服务，努力为困难群众提供及时便利、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将涉及基层群众的矛盾纠纷纳入法治化轨道解决，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淄博市张店区委、区政府为贯彻落实《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意见》（中办发[2015]60号）等文件精神，为提高基层预防、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全面推进张店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对2022年度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项目提出立项。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构建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协商等有机衔接，上下联动、左右协调的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切实提

高基层预防、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切实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的基础作用，切实解决一批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突出问题和复杂疑难纠纷，实现矛盾纠纷化解率达97%以上，确保不发生“民转刑”等重大矛盾纠纷。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

为全面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贯彻落实《关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意见》（中办发[2015]60号）等文件精神，依据《关于全面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的意见（试行）》（张发[2016]13号）文件，淄博市张店区财政局对全面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通过对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投入、组织实施、业务管理等方面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各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应包含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共性指标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财预[2013]53号），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而成。共性指标体系中的一、二级指标不做调整，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个性指标由评价组工作人员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参照已有评价办法，在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内进一步细化设置。

3、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6) 其他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了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一是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作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二是通过邀请财务专家、法律专家进行现场调查，对项目受益对象发放问卷调查，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本次对“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分投入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四大部份，总分为 100 分。项目投入指标包括项目立项、资金投入管理 2 个二级指标，具体为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率、资金使用情况；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等 6 个二级指标；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2 个二级指标；满意度指标 1 个二级指标。

本项目拟采用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书面评价和实地评价相结合的方法，严格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科学公

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根据具体评价指标的不同，灵活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绩效评价具体方法，对项目作出综合性评价意见。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2022年10月下旬日，明确评价对象、评价工作目标及评价要求；组成项目评价工作组，了解项目总体情况、绩效评价政策、评价标准，收集相关资料，拟定评价工作方案，设计评价指标，并对评价方案不断修订和完善。

2. 组织实施。

2022年12月下旬，评价工作组进一步听取有关情况汇报，了解项目完成进度、组织管理等总体情况；查阅、收集有关文件、规章制度、工作台帐等评价资料；审查项目资金的透明度，调查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并落实到位，根据审查结果分析项目资金到位、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组织管理水平；查看与项目相关的财务会计报表、账簿、会计凭证，了解各项收支情况、审核专款专用情况、财政资金到位情况、实际支出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核实和统计相关数据资料，评价2022年“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项目是否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3. 分析评价。

2022年10月底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分类和分析，评价工作组成员统计定量指标，对定性指标做出经验判断，

并运用相应的评价方法对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价。召开评价工作组会议，组织讨论，评价打分，形成评价结论，提出存在问题、建议和意见，撰写初步评价报告。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下达批复指标 111.835 万元，本年度支付人民调解员办案补贴等劳务费 111.835 万元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资金使用共计 111.835 万元，无结余资金。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使用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项目资金专项管理的要求，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截留、挤占、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1.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全年共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1200 件，化解矛盾纠纷 1225 件。

2.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努力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全力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把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回

应民生诉求，完善便民利民措施，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民生领域法律服务，努力为困难群众提供及时便利、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将涉及基层群众的矛盾纠纷纳入法治化轨道解决，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预算控制情况。

项目 2022 年初申请预算 109.8 万元，本年共支出 111.835 万元，主要为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资金的申请及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截留、挤占、虚列支出等情况。

（2）项目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开展过程中，按照年初绩效目标的要求合理使用专项资金，项目年底无结余资金，未出现超支、挤占等情况。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

截止 2022 年 12 月，项目已完成年初绩效目标要求，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全力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

（2）项目完成质量。

项目运行经费的使用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积极办理各类案件，化解矛盾纠纷，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认可。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投入指标（10

分)、项目产出指标(49.3分)、项目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实际自评得分99.3分。

根据绩效自评指标体系,现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第一是投入指标,满分10分,实际得分10分。

第二是项目产出指标,满分50分,实际得分49.3分。

第三是项目效益指标,满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

第四是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实际得分100分。

满足年初绩效目标要求。

通过自评,2022年度“全面推进矛盾多元化解机制建设”项目预算绩效评价得分为99.3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加强财务核算。对资金实行单列核算,便于准确反映单位项目支出情况,规范资金审批程序,加快资金拨付进度,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公开、透明。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资金真正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程序支付,有效发挥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了项目资金正常使用。

(二) 存在问题

项目开展过程中未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没有制定相关实施计划。

(三) 改进建议

1、在平时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监控的重视,

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使绩效目标监控与政府工作、财务工作挂钩，做到及时监控，及时控制，避免疏忽。

2、项目开展前要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对项目质量检查、验收要采取必需的控制措施。项目开展要制定实施计划，对项目进行事前规划，合理安排资金支出。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张店区司法局

2023年3月7日